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李佳倩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郵件：dk6557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949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提供汙水處理環境教育課程  
(含一般參訪)，請貴校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112年11月1日北市工衛  
迪化字第112304929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該處為推廣污水下水道建設  
成果及污水處理環境教育，規劃環境參訪及一般參訪，貴  
校如規劃校外相關活動，可踴躍提出申請。

三、旨揭內容詳情請至本府線上申請平台（網址：  
<https://service.gov.taipei/rental/VenueDetail/elfabfea2753>）免費申辦，若有問題請洽聯絡人：朱祐  
稜，電話：02-25973183轉871，電子郵件：sso30233@gov.  
taipei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  
電 子 公 文  
交 换 章  
2023/11/09

永春高中 1121109



\*NCAA1123021604\*